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113學年度 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3年09月27日（星期五）下午18時30分

貳、開會地點：臺北市信義國小四樓演藝廳

參、主持人：洪欣菱會長

肆、主席致詞：略

紀錄：柯天樺

伍、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報告出席人數：應到72人；實到46人（含委託書9人）；缺席17人。
超過應到人數三分之一，主席宣布大會開始。

柒、說明/報告/本次會議議程：

會議議程

- 一、會議開始
- 二、主席致詞並說明大會議程
- 三、校長致詞與校務交流
- 四、會務報告
- 五、修訂志工組織運作辦法
- 六、提案討論
 - 1. 112學年度財務決算審議案。
 - 2. 113學年度會務計畫及預算審議案。
 - 3. 113學年度家長會對外募捐審議案。
 - 4. 臨時動議。
- 七、選舉會務人員(流程說明如下)
 - 1. 出席代表30秒自我介紹
 - 2. 推選選監人員5~9名(發/唱/計/整/監票)
監察人員應有學校人員代表：本次為資註組長鄭娛珍老師
 - 3. 領票、清點出席人數及選票數並報告大會；說明電子投票方式
 - 4. 選舉順序：家長委員25名(含特教、幼教各1名)候補委員7名、會長1名、副會長4名
 - 5. 印信交接儀式、新任會長致詞
 - 6. 選派代表參與學校各種依法令必須參與之委員會會議

捌、家長會會務報告：

113/02-03

2/16開學日
2/23學校日活動暨升學博覽會
2/26兒童節禮物-紅T恤準備
3/4-3/21 春季希望新書展
3/12 EQ 入班
3/15 2024信小伸縮卡套預購
3/20第三次家委會

113/06

6/1 BIG親子電影包場活動
6/18國小畢業典禮
6/19幼兒園畢業典禮
6/22羽您有約

113/07-08

8/23中元普渡
8/24校園消毒
8/26兒童節紅T追加
8/30開學日活動
8/31教師節T恤尺寸確認

113/04

4/2兒童節活動
4/10 BIG親子電影包場預購
4/16 SDGs主題書展
4/19賞螢活動開跑
4/25一、四年級塗氣

113/05

5/4親子園遊會
5/8教科書審議
5/20-5/24 信小校園飄書香 書展
5/21-5/31 BIG學習單活動
5/28臺北市國小學童潔牙觀摩活動

112學年度下學期






- 9/27 體表會二籌
- 10/2 臨時課發會
- 10/3 十月擴大行政會議
- 11/1 校內午供會議
- 11/3 三校午供會議
- 十一月擴大行政會議
- 11/8 體表會三籌
- 12/1 十二月擴大行政會議
- 12/4 社團審議委員會
- 12/8 教儲會議
- 12/29 第1次教評會
- 1/2 性平教育委員會-章程增修
- 1/5 一月擴大行政會議
- 1/10 校內午供會
- 1/11 第4次教評會
- 1/12 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
- 1/16 三校午供會
- 1/17 課程發展委員會
- 1/19 校務會議
- 1/22 學生健康與環境委員會
- 1/23 家庭教育委員會

- 1/30 校內午供會
- 1/31 三校午供會
- 2/6 第5次教評會
- 2/15 轉入生編班會議
- 2/29 第6次教評會
- 3/1 三月擴大行政會議
- 3/8 三校午供會
- 3/13 親子日一籌
- 3/15 特教推行委員會
- 3/27 兒童節三籌
- 4/3 親子日二籌
- 4/10 校內午供會
- 4/11 畢業典禮一籌
- 4/12 四月擴大行政會議
- 4/23 新開社團審議委員會
- 4/24 親子日三籌
- 4/30 第9次教評會
- 5/9 畢業典禮二籌
- 5/17 五月擴大行政會議

- 5/22 教科書評選委員會
- 5/24 課程發展委員會
- 5/24 教儲會議
- 6/7 第11次教評會
- 6/12 第12次教評會
- 6/14 六月擴大行政會議
- 6/17 第13次教評會
- 6/19 校內午供會
- 6/21 期末特教推行委員會
- 6/27 第14次教評會
- 7/1 家庭教育委員會
- 7/4 112學年度學校品質保證報告-共識會議
- 7/5 三校午供會議
- 7/12 第17次教評會
- 8/12 校內午供會議
- 8/14 三校午供會議
- 8/28 校務會議

112學年度學校會議

玖、志工組織運作辦法及議事規則

修訂本會志工組織運作辦法：決議全數無異議通過。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志工組織運作辦法
112學年第一學期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年/月/日）
102年09月28日修正
107年09月29日修正
113年06月21日修正

- 第一條

本志工組織辦法依據臺北市中小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自治條例第二十二條訂定之。
- 第二條

本校志工組織定名為『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志服務隊』（以下簡稱本隊）。
- 第三條

本隊以促使社區家長利用閒暇參與學生教育行動，發揮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崇高理念，並協助學校推動校務為宗旨。
- 第四條

本隊隸屬於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服務內容以保障各校學生學習與受教育權益為目的，並保持與學校聯繫與合作，隊址設在家長會辦公室，並接受其指揮及監督。
- 第五條

本隊得置名譽隊長及顧問，置隊長一人，另置組長四人。隊長由家長會會長兼任。名譽隊長及顧問由隊長聘任之。本隊得依任務需要設各分組，各分組置組長一人，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各分組之施行細則由家長會另定之。
- 第一組

書香導讀組。
- 第二組

交通導護組。
- 第三組

行政庶務組。
- 第四組

情緒教育組。
- 第六條

本隊以隊員大會為最高決策組織，幹部會議為執行單位。幹部會議成員為隊長、組長。隊員大會及幹部會議出席人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之通過，始得決議。會議由隊長召集並擔任主席。
- 第七條

隊長對內主持會議、綜理隊務，指揮本隊所有隊員及所屬各項工作。組長依照隊長指導、協助隊長執行隊務，必要時得自行遴選組員，以完成交付事項。
- 第八條

各分組於開學後，由各分組召開新志工募集說明聯誼會，開會時各分組組長擔任主席，隸屬及輔導單位應派員列席。
- 第九條

隊員大會每學年配合家長會改組後召開，但得經幹部會議之決議或隊員五分之一請求，召開臨時會議。
- 第十條

凡具有高度熱忱與服務精神者，經幹部會議通過，得加入本隊為本隊隊員。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志工組織運作辦法-1/3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
修正彙整表(113/06/21)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志工組織運作辦法

修正內容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本隊得置名譽隊長及顧問，置隊長一人，另置組長四人。隊長由家長會會長兼任。名譽隊長及顧問由隊長聘任之。本隊得依任務需要設各分組，各分組置組長一人，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各分組之施行細則由家長會另定之。 第一組 書香導讀組。 第二組 交通導護組。 第三組 行政庶務組。 第四組 情緒教育組。	第五條 本隊得置名譽隊長及顧問，置隊長一人，另置組長六人。隊長由家長會會長兼任。名譽隊長及顧問由隊長聘任之。本隊得依任務需要設各分組，各分組置組長一人，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 各分組之施行細則由家長會另定之。 第一組 書香導讀組。 第二組 交通導護組。 第三組 資源回收組。 第四組 行政庶務組。 第五組 校園巡邏組。 第六組 情緒教育組。	一、依實務運作，刪除第三組 資源回收組、第五組 校園巡邏組，實際運作組別由六組刪減為四組。

拾、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113學年度家長會財務決算，提請審議。

說明：檢附財務移交報告、主要財產目錄、現金出納表及相關帳冊，並針對超支項目進行說明，決算經112學年度第四次家長委員會查核，提交本次會員大會進行審議。

決議：全數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有關113學年度家長會會務計畫及預算，提請審議。

說明：依113學年度家長會會務計畫編列預算項目，並參考112學年度收支決算進行預算金額編列。113學年度會務計畫及預算，經112學年度第四次家長委員會研擬，提交本次會員大會進行審議。

決議：全數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113學年度家長會對外募款，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臺北市中小學校學生家長會設置自治條例第17條規定，不得強迫，亦不得要求定額捐款，製作募款通知單時，應於通知文內或通知單空白清楚敘明「自由樂捐、不強迫捐款」，並應由家長會妥為向全校家長說明募集款項之目的、募款方式及支用用途等事項。
- 二、為利捐募款收取、開立收款收據及金額統計作業，並保護捐款資料，家長會應將填有捐款金額、捐款人姓名及捐款人姓名公開意願之回條置於空白信封內，以達帳務確實登載及公開原則，避免家長疑慮。

決議：全數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臨時動議

無。

拾壹、推舉選監人員：5人（5至9人，應含學校人員代表）

● 選監人員

家長代表4人：許瑞淇(發票)、何嘉裕(唱票)、程建中(計票)、潘尚菁(整票)

學校代表1人：鄭嫻珍老師(監票)

● 清點出席人數與選票數並報告大會：

應到 72 人，實到 46 人 (含委託 9 人)，缺席 17 人。

● 委託書及選票領取簽名表請見附件。

拾貳、選舉會務人員

本次選舉採行線上方式進行投票，並載明於會議紀錄。線上投票之開票，應有選監人員參加，由本會自行於選舉前推選。計票開票過程應全程錄音、錄影存證及妥善永久保存，並應截止投票後，即當場開票，同步轉播於會議現場。

一、家長委員25名(含特教、幼教代表各1名)及候補委員7名

(一) 家長委員班級、姓名及得票數如下：

01. 特教委員（當然委員）： 6年 5班・利 蕙・得票數38票。
02. 幼教委員（當然委員）：美樂蒂班・王姿云・得票數39票。
03. 2年2班・程建中・得票數48票
04. 3年2班・潘 永・得票數45票
05. 3年5班・楊家瑛・得票數44票
06. 1年5班・徐元貞・得票數40票
07. 6年4班・楊欣穎・得票數40票
08. 1年4班・呂威廉・得票數39票
09. 5年4班・林玥伶・得票數39票
10. 6年4班・雷雅婷・得票數37票
11. 3年1班・張滿亭・得票數35票
12. 4年1班・楊智莉・得票數35票
13. 5年1班・蕭亞君・得票數35票
14. 4年3班・周芸慧・得票數30票
15. 5年5班・劉佺廷・得票數29票
16. 6年1班・許瑞淇・得票數28票
17. 2年5班・程于珊・得票數27票
18. 彼得兔・田智宇・得票數23票
19. 1年3班・謝欣潔・得票數21票
20. 2年1班・張嘉洪・得票數20票
21. 1年1班・洪于婷・得票數19票
22. 1年5班・施佩宜・得票數19票
23. 4年5班・莊小婷・得票數18票
24. 5年2班・黃美華・得票數18票
25. 4年3班・龍連儀・得票數17票

- 113學年度本校原住民學生共12名，家長委員會由原住民家長互推一人列席，由2年3班劉依函同學的家長高昀馨女士為列席代表。

(二) 候補家長委員班級、姓名及得票數如下：

1. 5年3班・李慧婷・得票數17票
2. 3年2班・劉瑞玲・得票數16票
3. 1年2班・蔡念潔・得票數14票
4. 美菲兔・周明韻・得票數14票
5. 2年1班・劉玟玲・得票數13票

6. 4年4班・王淑敏・得票數13票
 7. 5年2班・張容禎・得票數12票
- 龍連儀、李慧婷同票，由現場抽籤決定，由龍連儀當選家長委員。
(家委同票抽籤單請見附件。)
 - 駱愛中、張容禎、高薇茹同票，由現場抽籤決定，由張容禎當選候補家長委員。
(候補家委同票抽籤單請見附件。)

二、會長1人

3年2班・潘 永・得票數50票。

三、副會長4人

1. 6年4班・楊欣穎・得票數46票。
2. 3年5班・楊家瑛・得票數35票。
3. 6年5班・利 蕙・得票數31票。
4. 美樂蒂・王姿云・得票數22票。

四、常務委員4人(常務委員經113/10/04第一次家長委員會選出)

1. 2年2班・程建中・得票數19票
2. 1年4班・呂威廉・得票數19票
3. 5年4班・林玥伶・得票數18票
4. 1年5班・徐元貞・得票數16票

拾參、家長參與學校依法令必須參加之各種委員會之代表，提請討論。

由前任會長與新任會長共同主持會議：經現場推選會議代表名單如下：

會議名稱	姓名	職稱	候補代表	備註
國小學生家長會聯合會代表	潘 永	會長		
校務會議	潘 永 楊欣穎 楊家瑛 利 蕙 王姿云 程建中 呂威廉 張容禎 周芸慧 高薇茹 雷雅婷	會長 副會長 副會長 副會長 副會長 常務委員 常務委員 班級代表 班級代表 幼教代表 特教代表	林玥伶 田智宇 李駱嫻	常務委員經 113/10/04第一次 家長委員會選出 幼教代表 特教代表
校舍安全檢核小組	潘 永	會長		
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	潘 永	會長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教科書選用委員會	駱愛中 張嘉洪	家長委員 家長委員	徐元貞 程建中	一年級代表 二年級代表

	潘 永 陳茵芝 劉侶廷 楊欣穎 利 蕙	會長 班級代表 班級代表 副會長 副會長	何嘉裕 楊智莉 蕭亞君 許瑞淇 雷雅婷	三年級代表 四年級代表 五年級代表 六年級代表 特教代表
特殊展能市長獎審議委員會	潘 永	會長		
教專推動小組	潘 永	會長		
學生管理與安全委員會 ■ 性別平等 ■ 防制霸凌 ■ 課外社團 ■ 安全校園推動 ■ 學生獎懲 ■ 學生申訴	潘 永 林玥伶 張滿亭 黃美華	會長 常務委員 家長委員 班級代表	蕭亞君	
學生健康促進委員會 ■ 午餐供應委員會 ■ 體育發展委員會 ■ 學生健康檢查協調會 ■ 防疫因應小組	潘 永 林玥伶 李駢嫻 洪心渝	會長 常務委員 班級代表 班級代表	蕭亞君	
編班委員	蔡念潔	班級代表	楊家瑛	
特教推行委員會	雷雅婷 魏芝陵	特教代表 家長委員	利 蕙	
教育儲蓄戶委員	潘 永	會長		
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生命教育推動委員會	莊曉婷	家長委員	洪于婷	
家庭教育委員會	楊家瑛 王姿云 劉瑞玲 蔡念潔 雷雅婷	副會長 副會長 班級代表 班級代表 家長委員	利 蕙	特教代表
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會聯合會	潘 永	會長		

決 議：全數通過。

拾肆、散會：下午 09 時 00 分。

會長 潘 永